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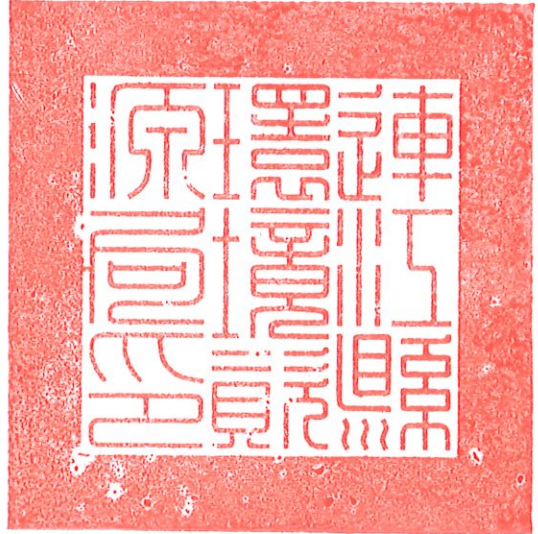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環境資源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連環管字第1150004642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查報莒光鄉廢棄車輛1輛。

依據：廢棄物清理法施行細則第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查報編號：EZ-0000000159，查報日期：115年5月11日，車牌：無，顏色：藍色，車種：機車，查報地點：莒光鄉大坪村吾愛吾鄉前左方路邊。
- 二、依拖吊日期115年5月18日開始計算一個月，以上車輛如有車主，請於115年6月18日前至本局辦理領回手續，逾期視同廢棄物回收處理。

局 長 陳 忠 義